证券代码：301439　　证券简称：泓淋电力　　公告编号：2026-059

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1 月 13 日以邮件送达方式发出。

2、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11 月 18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议室召开。

3、会议出席情况：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有迟少林先生、刘雄兵先生、石德政先生、刘晶女士、孟红女士等 5 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迟少林先生召集，经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董事贾海峰先生主持。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孙公司接受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是为满足孙公司 DAWEI TECHNOLOGY (THAILAND) CO.,LTD 的实际资金使用需求，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双方遵循客观、公平、自愿的原则，利率按照泰国泓淋集团注册地泰国市场的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接受财务资助无需公司提供保证、抵押、质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孙公司接受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事项。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无异议的

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孙公司接受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0）。

HONGLIN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以下简称“泰国泓淋集团”）为公司董事迟少林先生控制的企业，泰国泓淋集团为公司关联法人，因此关联董事迟少林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2、审议通过《关于增加 2026 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增加预计担保事项充分考虑了各子公司 2026 年资金安排和实际需求情况，有利于充分利用及灵活配置资源，提高公司决策效率。本次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虽少数股东未同比例提供担保，但该子公司具有良好的业务发展前景，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增加 2026 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事项。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 2026 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1）。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未来三年(2026 年-2028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为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和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增加利润分配政策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切实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合法利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2026 年-2028 年）股东回报规划。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未来三年(2026 年-2028 年)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4、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5 名，独立董事 3 名，职工代表董事 1 名。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迟少林先生、刘雄兵先生、贾海峰先生、石德政先生、林晓燕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通过后，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4.01 审议通过《提名迟少林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4.02 审议通过《提名刘雄兵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4.03 审议通过《提名贾海峰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4.04 审议通过《提名石德政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4.05 审议通过《提名林晓燕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8）。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投票表决。

5、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5 名，独立董事 3 名，职工代表董事 1 名。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孟红女士、岳振明先生、武飞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5.01 审议通过《提名孟红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5.02 审议通过《提名岳振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5.03 审议通过《提名武飞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8）。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投票表决。

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6 年 12 月 4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69）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4、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5、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8 日